

# 臺南市南新國中 112 學年度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第 6 次會議紀錄

壹、時間：113年 6月13日(星期四) 上午 7 時 40 分

貳、地點：3F 會議室

參、主席：黃■■■■ 校長

紀錄：石■■■■

肆、出(列)席人員：本校特推會委員(詳如簽到表)

伍、主席致詞：

陸、上次會議執行情形：

編號	提案	決議	辦理情形
112-014	補審議113年度第 1 期相關專業團隊服務需求	照案通過	專業團隊依規定時數到校服務。
112-015	審核113學年度國三特殊需求學生適性安置報名資料	照案通過	申請資料送交適性安置南區承辦學校審查。
112-016	審查112學年度第 2 學期身障交通費補助申請之學生名單	照案通過	申請資料送交教育局審查申請資料送交教育局審查。
112-017	審查112學年度第 2 學期學障鑑定提報名單	照案通過	鑑定資料已送件審查，進行分案評估。
112-018	審查113年03-06月特教學生助理員之新徵聘人員	照案通過	新助理人自3月1日起聘，目前任職中。

柒、業務報告：

一、各類補助申請：

113年1-6月份交通補助費：共計 9名申請，均審核通過。

二、112學年度鑑定工作

(一) 區間鑑定

第1學期：完成二7鄭○章、一10顏○健更新效期、確定障礙。

第2學期：二4林○丞三月提報，四月確定障礙-智能障礙，已安排資源班服務。

一7蕭○薪六月提報更新效期，待鑑定結果。

## (二) 學障鑑定

第1學期 無提報。

第2學期提報1名學生：一4吳○玓，四月提報學習障礙鑑定，待鑑定結果。

## 三、112學年度適性輔導安置

6/3已公告安置結果，2名安置普通高中，依各校的報到通知單至高中職報到。

三4許○誠-後壁高中多媒體設計科(接受安置)

三5吳○凱-新營高工機械科(放棄)，將選擇新營高工模具(特招)。

## 四、轉銜會議

113學年度特殊需求新生轉銜會議已於 5/31 辦理完畢。

## 五、113學年度安置本校特殊需求新生合計14名

安置類班	總人數	學生障別及程度
普通班接受資源班服務	共計11名	智障*3、學障*6、自閉症*1、情緒行為障*1
集中式特教班	共計3名	自閉症*2、腦麻*1

## 捌、討論事項：

提案一：審核本校112學年度擔任身心障礙學生之普通班級任教師敘獎名單。

說明：

編號	112 學年019號
依據	1.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作業規定 2.112年8月22日南市教特(二)字第 1121099798號
內容	1.擔任學前暨國民教育階段身心障礙學生(具身心障礙手冊或經鑑輔會核定)之普通班合格教師： (1)每週確實有 2 次以上輔導事實紀錄者，每學年嘉獎2次。 (2)如實際擔任輔導工作並有紀錄者，每學年嘉獎1次。計有邱■■老師等11位 (3)如同時輔導多位學生，仍以敘獎一限。 2.各導師之輔導紀錄，彙整如電子檔(附件一)。 3.經學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審議通過後，由本校依權責自行發布，敘獎名單如電子檔(附件二)。
特推會決議	照案通過。

提案二：審核本校112學年度擔任身心障礙學生之特教教師敘獎名單

說明：

編號	112 學年020號
依據	1. 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作業規定 2. 112年8月22日南市教特(二)字第 1121099798號
內容	1. 擔任學前暨國民教育階段特教班之合格教師切實執行鑑定安置、轉銜通報、個別化教育計畫(IEP)、親師溝通、辦理特殊教育宣導等相關事實者，每學年嘉獎 2次。 2. 各特教教師自我檢核表如電子檔(附件三)，計有郭■■■■老師等 8位。 3. 經學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審議通過後，由本校依權責自行發布。
特推會決議	照案通過。

提案三：審查本校112學年度第 2 學期愛心小天使敘獎名單

說明：

編號	112 學年021號
依據	112 學年度特教工作計畫
內容	1. 由各班導師與特殊需求學生推薦日常提供協助的學生。 2 若學生本身無須協助，推薦表單亦由導師簽名交回。 3. 各班推薦名單如電子檔(附件四)，計有蘇○綦等 21位學生。
特推會決議	照案通過。

提案四：審查113年1-6月特教臨僱鐘點-特教學生助理員考核情形。

說明：

編號	112 學年 022號
依據	南新國中特教助理員考核計畫(1080107)
內容	每年的一月、七月由所屬之班級教師及輔導室主管初評，送校長核定。再送特推會審議備查。 考核等級 80 分以上(甲等)作為續聘的依據，70~79 分(乙等)提改善計畫並限期改進，69 分(丙等)以下作為不續聘的依據。考核成績為九十分以上或七十分以下者，需敘明重大優劣事蹟。
特教組說明	考核後： 1. 陳○儀女士、陳○玲女士、郭○淑女士均為甲等。詳見電子檔。 2. 本期三位臨僱鐘點特教學生助理員考核如電子檔(附件五)均達 80 分，依規定可優先續聘。
特推會決議	照案通過。

提案五：審議113學年度學生特殊教育需求與課程調整規劃彙整表。

說明：

編號	112 學年 023號
依據	1. 112學年度特教工作計畫 2. 113年5月31日新生轉銜會議 3.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特殊類型教育課程大綱總綱及教育部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課程計畫備查作業參考原則 4. 臺南市113學年度特殊類型教育課程計畫備查作業說明會
內容	C6-3 附件-特教學生需求規劃彙整表、 C3-1學習節數分配表(國中特教學生/情障巡迴班、不分類身障資源班、集中式特教班) C5-1領域學習課程計畫、C6-1彈性學習特殊需求課程計畫，詳見電子檔(附件六)。
特推會 決議	照案通過。續送課發會審查。

提案六：審議113學年度審議集中式特教班依學生之能力與需求彈性調整部分領域節數。

說明：

編號	112 學年 024號
依據	1. 112學年度特教工作計畫 2. 113年5月31日新生轉銜會議 3.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特殊類型教育課程大綱總綱及教育部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課程計畫備查作業參考原則 4. 臺南市113學年度特殊類型教育課程計畫備查作業說明會
內容	C3-1學習節數分配表(國中特教學生/集中式特教班) C5-1領域學習課程計畫、C6-1彈性學習特殊需求課程計畫，詳見電子檔(附件六) ※集中式特教班各領域節數依學生需求調整，經IEP會議討論調整為語文6節、數學3節、社會3節、自然3節、藝術4節、科技2節、健康與體育4節、綜合5節。加上特殊需求領域5節，總數35節。
說明	依「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特殊教育課程實施規範」敘明，學生在多數領域/科目均有學習功能嚴重缺損的情形，其課程規劃得依學生之生理年齡、障礙類別與程度，根據個別化教育計畫會議決議並經學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審議通過，彈性增減各該領域/科目所列之節數、合併科目為領域或進行跨領域之學習，並彈性增加特殊需求領域課程之學習節數，且得參考相關領域課程調整應用手冊，以培養學生之生活能力為核心。
特推會 決議	照案通過。續送課發會審查。

提案七：審議 113學年度課程計畫自我檢核表—特教班之各檢核項目。

說明：

編號	112 學年 025號
依據	臺南市113學年度國民中小學課程計畫備查實施計畫
內容	A03 學校課程計畫自我檢核表-特教班(各類合)，詳見電子檔(附件七)。
特推會 決議	照案通過。續送課發會審查。

提案八：審議113學年度特殊需求學生個別化教育計畫。

說明：

編號	112 學年 026號
依據	1. 112學年度特教工作計畫 2.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特殊類型教育課程大綱總綱
內容	113學年度特殊需求學生個別化教育計畫，詳見紙本。
特推會 決議	照案通過。

提案九：審議 113學年度新生特殊需求。

說明：

編號	112 學年 027號					
依據	1. 113年4月16日南市教特(三)字第1130551974A號、113年6月3日南市教特(三)字第1130785745A號 2. 113年5月31日新生轉銜會議紀錄					
內容	※普通班(資源班服務)新生					
	學生	編班	班群排課	指定同儕	導師特質	特殊需求
	李○洋	建議 同班A	數學班群 1		有耐心	
	胡○泓				嚴格	申助理員 服過動藥
	葉○綸				有彈性、媽媽型	
	莊○璇	體育班	數學班群 2			
	王○惟					
	林○昕	建議 同班B	2		嚴格	
	魏○翎					
	陳○翊	建議 同班C	數學班群 3	李○豪 (新民國小)	溫柔	
	葉○清				嚴格又可包容的男性	
	林○澧	建議 同班D	3		有耐心男性	
	黃○翔				新北市跨階段學障個案，已完成本校新生報到，但尚未收到公文。	
	黃○豪				講道理，有彈性	
	※集中式特教班新生					
	學生	總務處	輔導室		健康中心	
	鄭○沂	交通車接送	申請專團服務-職能		早上、中午服利他能	
徐○正	交通車接送	申請專團服務-職能				
黃○俊	交通車接送	申請專團服務-職能、物理 申請助理員				
特推會 決議	照案通過。敬送各處室協助辦理。					

提案十：審查113年 9-12 月特教學生助理人員申請表件。

說明：

編號	112學年 028號
依據	1. 113年 6月 25日南市教特(三)字第1130828725號 2. 申請身心障礙學生助理人員實施計畫 3. 112年10月31日南市教特(三)字第1121370765號函附件經費核定有備註：務必於特推會案由內列出學生名單並討論學生需申請助理人員之原因
內容	1. 特教鐘點助理員申請表件(詳見紙本)—封面、申請表、通報網表件、家長同意書、身障證明 2. 申請學生名單：特教班 陳■■■、蔡■■■、張■■■、郭■■■、黃■■■ 普通班 三年7班郭■■■、三年8班洪■■■、二年10班顏■■■、一年級胡■■■
特教組說明	<p>※集中式特教班有5位學生，申請服務時數一天共計8小時，原因如下：</p> <p>陳■■■(自閉症極重度)：1. 陪同上廁所，協助換尿片一天至少4次；2. 協助早餐善後、午餐盛菜及善後整理、刷牙漱口；3. 陪同上課，隨時提醒專注、穩定情緒及控制不當行為(大叫、坐搖晃椅、自傷、抓咬人)；4. 突然爆衝奔跑時，需追他帶回教室。</p> <p>蔡■■■(肢障重度)：1. 需協助撐扶從輪椅位移到床墊上換尿片，一天至少3次；2. 協助午餐盛菜及善後；3. 陪同做彈力繩仰臥起坐並注意自行滑推輪椅時安全；4. 協助課堂操作安全；5. 協助上課地點的轉換和戶外課程活動的輪椅位移。</p> <p>張■■■(腦麻重度)：1. 步態不穩常跌倒，需持續性陪同行動並扶持他；2. 氣切者易卡痰、濃痰多，每節下課需幫他拍痰並清洗痰桶，測量血氧濃度，注意氣切管是否脫落，必要時帶至健康中心給護理師抽痰；3. 異常頻尿需陪同如廁，或弄髒衣褲協助換裝；4. 協助盛端午餐、挑骨/刺、餐後善後桌面，協助刷牙及儀容清潔。</p> <p>郭■■■(腦麻重度)：1. 步態不穩常跌倒，需持續性陪同行動並扶持他；2. 因脊椎及小腿變型需協助個案穿脫背心架和矯正鞋；3. 協助盛端午餐、挑骨/刺、餐後善後桌面，協助刷牙及儀容清潔；4. 注意如廁安全、衣著及善後環境。</p> <p>黃■■■(腦麻重度)：1. 步態不穩常跌倒，需持續性陪同行動並扶持他；長距離(操場、球場)要推輪椅移動較安全；2. 協助盛端午餐剪碎菜肉、餐後善後桌面，協助刷牙及儀容清潔。3. 換尿布每天至少4次，隨時協助擦口水，指導用水杯喝水(目前只會用奶瓶)。</p> <p>※普通班有4位學生，申請時數及需服務，原因如下：</p> <p>三7郭■■■(自閉症輕度)申請服務時數一天3小時：1. 需協助穩定情緒及行為控制，減少問題行為(大聲尖叫、搖動椅子、敲打桌子、激動說話、對人沒禮貌等) 3. 督導實作課程的安全，以免弄傷自己或同學；4. 社團課陪同參與課程，協助找到分組互動的同學；5. 處理突發行為，或在該生情緒失控時，能將其帶至適合地點(如輔導室)，並陪伴在旁，等待該生冷靜後再帶回教室。</p> <p>三8洪■■■(自閉症輕度)申請服務時數一天3小時：1. 易受外界分心而停擺原本任務，隨時叮嚀；2. 協助上課重點筆記抄寫，訂正習作答案，3. 手部精細動作需大量協助，注意實作課程的安全；4. 在外行走移動時需有人協助留意其周遭環境，避免因本身注意力渙散而跌倒或撞到受傷。5. 若有情緒突發狀況時可從旁協助、舒緩並安定其情緒。6. 需排解個案與同儕之間的誤會或衝突，最近個案自我主見增強，</p>

	以致和同學的關係不佳，需助理員多陪同以減少衝突發生。  二10顏■■■(肢障重度)申請服務時數一天8小時：1. 需被抱上下床：換尿布(一天3次)、躺床午休、轉換家用與校用輪椅；2. 安全使用輪椅轉換教室、陪同升旗、課堂參與、分組與戶外活動；3. 午餐盛飯、剪碎菜剪肉、協助刷牙擦善後桌面洗餐具；4. 維持個人衛生和儀容。5. 曾因肺炎而住加護病房(112.11月)，助理員需隨時留意個案身體/生理症狀。  一年級新生胡■■■(智障輕度)申請服務時數一天2小時：1. 需協助穩定情緒及行為控制，減少問題行為以免因過動(服藥中)、衝動而與人肢體衝突而弄傷同學或自己；2. 協助上課重點筆記抄寫，訂正習作答案；3. 如有罵髒話即時制止，有情緒突發狀況時可從旁協助，帶至輔導室安定其情緒。4. 需排解個案與同儕之間的誤會或衝突。
特推會 決議	照案通過。待公文到後申請。

提案十一：審議113學年度特教領域各類班導師名單。

說明：

編號	112 學年 029號
依據	1. 112 年 5 月 2 日南市教課(二)字第 1120381238B 號 2. 教學正常化訪視建議事項
內容	特教領域各類班導師均以輪替方式實施。遇有調動則彈性調整。 113學年度導師名單： (1)集中式特教班(雙導)—石■■■老師、吳■■■老師 (2)不分類身障資源班—施■■■老師 (3)情障巡迴輔導班—林■■■老師
特推會 決議	照案通過。

玖、臨時動議：

一、資源班排課原則

主席(校長)提出目前資源班排課原則及依據：1. 討論補救教學僅國文、數學，英文可否列入補救教學？2. 建議抽離時段不要影響原班主科課程。3. 會後請檢附有關國中階段資源班的排課原則之辦法。

拾、散會(當日上午 8 時 50 分)

承辦人：

教師兼  
特教組長石■■■

執行秘書：

教師兼  
輔導主任黃■■■

召集人

臺南市立南新  
國民中學校長黃■■■

臺南市立南新國中 112 學年度特教推行委員會 第 6 次會議簽到表

一、時 間：113 年 06 月 13 日(四) 07：40-08：45

二、地 點：南新大樓三樓會議室

三、主持人：黃美芳校長

四、出席人員簽到：

序號	職掌	職稱	姓名	性別	簽名
1	召集人	校長	黃 [ ]	女	黃 [ ]
2	執行秘書	輔導主任	黃 [ ]	女	黃 [ ]
3	委員	教務主任	陳 [ ]	男	陳 [ ]
4	委員	學務主任	林 [ ]	男	林 [ ]
5	委員	總務主任	沈 [ ]	男	沈 [ ]
6	委員	特教組長	石 [ ]	女	石 [ ]
7	委員	護理師	侯 [ ]	女	侯 [ ]
8	委員	資源班導師	連 [ ]	女	連 [ ]
9	委員	巡迴班導師	林 [ ]	女	公假
10	委員	一年級導師	廖 [ ]	女	廖 [ ]
11	委員	二年級導師	陳 [ ]	女	陳 [ ]
12	委員	三年級導師	陳 [ ]	女	陳 [ ]
13	委員	家長	陳 [ ] (二 9 陳○庭父)	男	陳 [ ]
14	委員	特教學生	蕭 [ ] (一 7 學生)	男	蕭 [ ]
15	委員	教師會代表	施怡鈴	女	施 [ ]

(依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各教育階段學校特推會設置辦法第四條，本校特推會委員共計 15 人，男性委員 5 人，女性委員 10 人，符合任一性別委員占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規定)